#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双培生奖学金评选办法

双培生奖学金是由学校面向双培生设立的，旨在鼓励双培生勤奋学习、全面发展。

第一条 双培生奖学金评选等级及金额：

一等奖1000元/学期

二等奖750元/学期

三等奖500元/学期

第二条 双培生奖学金评选比例：

各等级奖励均不限名额。

第三条 双培生奖学金的评审条件：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3.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刻苦、勇于创新。

4.尊敬师长，团结同学，诚实守信。

5.评选学期受到学校警告及以上纪律处分、各门必修课考试及选修课考试不合格的,不能参评双培生专项奖学金。

第四条 双培生奖学金的评选办法：

符合申请条件的同学在同年级同专业范围内依据参评学期必修课程的平均绩点进行评选。

|  |  |  |
| --- | --- | --- |
| **等级** | **金额（元/金额）** | **GPA** |
| 一等奖 | 1000 | GPA≥2.0 |
| 二等奖 | 750 | 1.7≤GPA＜2.0 |
| 三等奖 | 500 | 1.5≤GPA＜1.7 |

第五条 双培生学年 GPA 由教务处每学期初提供。

第六条 双培生奖学金按学期评定，每学期开学后一月内开始评选，学院根据双培生奖学金评选办法进行评选，分别于每学期3月和10月底上报珠宝学院学工组审核获奖学生名单，4月和11月份发放奖学金。

第七条 本办法由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珠宝学院解释。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珠宝学院